

合 同 书

甲 方：浦北县平睦镇卫生院 乙 方：桂林市伟恒印刷有限公司浦北分公司

联系人：王电 联系人：朱本学

电 话：13877707189 电 话：17877998612

为了顺利开展此项工作，本着双方平等、自愿、公平、互承互让的原则，现订立本合同：

一、甲方委托乙方印刷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宣传资料。

二、甲方的印刷资料应当真实、合法、符合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要求，不违反《广告法》和其他相关法规，规章的规定。

三、乙方根据甲方的要求对印刷内容进行设计、印刷。乙方并依据《广告法》符合规定予以制作，不符合规定的甲方应当进行修改。未修改前乙方有权拒绝制作、发布广告。

四、甲方在收到委托乙方印刷成品后，将款项在一周内转账付清给乙方（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开户行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北小江支行，户名：桂林市伟恒印刷有限公司浦北分公司，账号：20747401040006494）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如有变更，提前书面通知甲方。

五、名称、数量及金额

序号	名称	规格	数量	单位	单价	金额 (元)
1	防治艾滋病宣传手册	/	5000	本	2	10000
合计		人民币大写：壹万元整，小写：¥10000.00				

六、本合同一经签字盖章，即告生效，任何一方未经对方同意，不得解除或变更协议。

七、合同一式贰份，甲方双方各保留壹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本协议未尽事宜，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。

甲方（盖章）

代表人（签字）

2025年6月18日

乙方（盖章）

代表人（签字）

2025年6月18日